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检定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农药生产、经营许可等技术指导服务工作；承担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风险监测与评价；承担农药信息统计数据采集、分析工作；承担农药登记试验备案及相关检查工作；开展农药检定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承担农业投入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标准及行业规范的研究工作，协助做好农药登记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检定所 2024 年度，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在职人员 18 人，增加 0 人；离休人员 0 人，增加 0 人；退休人员 7 人，增加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科室。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827.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65.3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2.65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827.9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63.8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4.07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921.60 万元，下降 52.6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风险监测站点项目、天山英才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765.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4.82 万元，占 99.9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48 万元，占 0.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763.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0.85 万元，占 55.09%；项目支出 343.03 万元，占 44.9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85.80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9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764.8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85.80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4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63.37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663.88 万元，下降 45.7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风险监测站点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738.42

万元，决算数 785.8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6.4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3.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3%。与上年相比，减少 665.32 万元，下降 46.5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风险监测站点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738.42 万元，决算数 763.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3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14 万元，占 7.2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7.33 万元，占 4.89%。
3. 农林水支出（类）641.82 万元，占 84.0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9.08 万元，占 3.8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6.1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80 万元，增长 30.8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绩效奖金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9.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98 万元，增长 11.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4.0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有人员变动，辞职 1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本年无人员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19.5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7.7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44 万元，增长 15.9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98.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77 万元，增长 4.8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增加绩效奖、结亲路费等。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天山英才项目。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56.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风险监测站点项目。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 307.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2.00 万元，增长 25.3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比上年新增导致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36.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风险监测站点项目。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29.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2 万元，增长 4.7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0.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6.0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34 万元，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30 万元，决算数 4.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4.30 万元，决算数 4.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药检定所单位（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24.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人员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6.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7.88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6.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6.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43.8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2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6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强化制度建设，保障依法行政。**不断健全完善农药行政管理制度，保障农药行政管理依法有序开展。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审批平台更新，对我区农药行政许可审批流程及事项进行重新审核，细化了农药广告审批表。严格执行农药经营许可条件，从严控制新增农药经营门店，主动通知第一批办理农药生产经营许可的企业，及时办理许可延续。2024 年共办理农药登记初审产品 2 个，生产企业许可证延续 2 家，限制使用农药经营门店许可及延续 12 家（分支机构审查 50 家）。**二是加强市场管理，确保规范运行。**根据农业农村部“县级全覆盖、省级不低于 10%”的监督检查要求，印发各类文件，明确监督检查重点，切实提升全区农

药监督力度。2024 年我厅先后赴 14 个地州 500 余家农资经营门店和 5 家农药生产企业进行检查，处理违规案件 7 起。同时加强对登记试验单位监管，根据农业农村部对药效试验单位监管要求，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我区农药登记试验单位的工作开展跟踪监测、指导服务和监督检查。

三是加强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保障质量安全。下发《关于落实 2024 年农业农村部农药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自治区农药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在全区范围内开展 920 批次农药产品监督抽查任务，其中完成自治区级 400 批次质量检测，合格率达 98.3%；落实农业农村部 100 批次监督抽查任务，质量合格率 99%。要求各地对 2023 年及 2024 年发现的 15 个不合格产品进行检查，做到发现一个，下架一个，查处一个。

四是强化行业指导，推进产业发展。2024 年调整农药使用安全风险监测项目承担单位，进一步提升新疆农药使用安全风险监测项目质量。在全疆 9 个地州 17 个县市建立监测点开展风险监测工作，累计收集农药使用安全风险信息 49 条。同时印发《关于做好 2024 年农药使用安全性风险监测工作的通知》，在全区收集监测情况报告 33 份，开展农药安全使用宣传活动 1000 余场次，培训农民 1.5 万余人次，印发宣传材料 1.1 万余份，全年无重大农药使用安全风险事故发生；加强宣传力度，发放《禁限用农药名录》《科学使用生物农药》《农药相关产业政策》等宣传册、手册、书籍共 2 万份。

五是保障百姓餐桌安全。根据《自治区 2024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方案》，分别对乌鲁木齐市、阿勒泰地区 11 个县（市）的农产品开展监督抽查和例行监测，对吐鲁

番市、哈密市 6 个县市开展重点区域监督检查，对巴州 5 个县市开展“药食同源”农产品质量专项监测，共计抽检农产品 3300 批次，并按时完成全区畜禽产品质量汇总和分析报告。

六是提升质量检测服务支撑能力。5 月顺利通过实验室“双认证”评审和扩项工作，检验检测能力达 530 项（个），其中，农药残留检测参数 154 项，兽残监测参数 86 项，重金属参数 5 项，农药产品 146 个，农药参数 137 项，其他 2 项。积极参加并顺利通过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组织的 2024 年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和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飞行检查等机构能力考核。

七是提升质量检测服务支撑能力。5 月顺利通过实验室“双认证”评审和扩项工作，检验检测能力达 530 项（个），其中，农药残留检测参数 154 项，兽残监测参数 86 项，重金属参数 5 项，农药产品 146 个，农药参数 137 项，其他 2 项。积极参加并顺利通过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组织的 2024 年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能力验证和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飞行检查等机构能力考核。

八是举办全区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技术培训班。为贯彻落实中央 1 号文件、自治区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控制和产品检测工作要求，在乌鲁木齐市举办全区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技术培训班，就实验室体系运行、仪器设备操作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开展培训，参训人员 49 人。

九是做好基层检测技术服务工作。先后派出技术干部 20 余人次赴南北疆 16 个县市开展实验室运行和检验检测技术培训工作，指导基层结合当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优势特色产业发展的需

要，增加特色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配合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完成新和县等 6 个县市农检中心实验室评审工作，承担第五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人员技能竞赛畜禽产品组考核项目，选拔一批优秀检测人员，为新疆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做好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项目具体实施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认为绩效评价工作是财务人员的事，因专业性不强导致绩效工作质量不高，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意识仍然存在；二是预算管理水平有待加强。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过程中，因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认识、理解不到位，在制定预算指标设置与实施过程中存在偏差，导致资金使用进度和工作时效不对应，影响单位资金支出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树立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牢固树立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压实责任，落实到人，建立健全与本单位配套的绩效评价流程制度，提升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二是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加强培训力度，提升单位项目实施管理人员的绩效业务水平，合理规划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以完善工作措施为着力点，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

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